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核查表

编号：深规划资源设施字SS202600370号

用地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凯瑞奇智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杰瑞医疗科技厂区项目（一期）										
用地位置	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街道创新大道与创强路交会处西北侧										
宗地号	E2019-0004										
用地规划许可证/规划要点号	地字第441521202010031号/SS202000001										
分期建设子项名称	杰瑞医疗科技厂区（一期）										
本期报建指标											
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					建筑功能	建筑面积m²					
						规定	核减	合计			
总建筑面积 55536.25m²	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49802.87m²	计规定容积率 建筑面积 48973.86m²	地上	厂房（无污染生产）	47821.4	1152.46	48973.86				
			地下								
		地上核增 建筑面积829.01m²		屋面楼电梯间及机房	829.01						
	不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5733.38m²	地下核增 建筑面积5733.38m²		地下室风井1	31.76						
				共用停车库	3416.15						
				公用设备用房	2285.47						
建筑覆盖率（一/二级）%		/		绿化覆盖率%							
停车位	机动车停车位				非机动车停车位						
	地上	13个	地下	90个	占地面积0m²						
	总计	103个（含充电桩位个）			总计0个（含充电桩位0个）						
公共设施和公共空间占地											
备注	1、本核查表为【建字第4415212026GG0066616（改1）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2、本项目采用《深圳市建筑设计规则》（2024修订版）开展设计审查，原《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SS-2023-0025号）及总平面图收回作废，以本次核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核准的总平面图为准，其他图纸修改内容详见云线圈示处； 3、车行出入口设计应另行报批，并以正式审批意见为准； 4、本项目报建文件中建筑平面图、立面图、剖面图及相关设计专篇为辅助规划审查的图纸，涉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由设计单位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5、根据产业主管部门意见及专题研究论证结果，本项目2栋厂房首层层高高超部分不计核减建筑面积； 6、本宗地绿化覆盖率为11%； 7、本宗地机动车停车位213个（地上13个、地下200个）； 8、根据本项目提供的绿色建筑设计专篇，绿色建筑等级为国家一星级，具体以主管部门意见为准； 9、根据本项目提供的海绵城市设计专篇，综合自评年径流总量控制率目标值为70%，具体以主管部门意见为准； 10、本项目涉及地质灾害易发区，用地单位须按照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成果做好地质灾害防治相关工作； 11、本项目各阶段设计应与周边道路、用地做好竖向、管线等相关方面的衔接工作。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深汕管理局
2026年8月7日